

# 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LZC2026-G1-990109-GXSC

采购人：桂林市社会福利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 .....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3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采购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电子版，并 2026 年 5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6-G1-990109-GXSC

项目名称：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70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

标的采购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货物要求
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采购项目	1	项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货物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  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4 月 13 日至 2026 年 5 月 7 日 9 时 30 分。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

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体：<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http://zfcg.czj.guilin.gov.cn)）。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 1）。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4.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5.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相关事宜说明：

(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投标人（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 CA 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 CA 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投标人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投标人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 CA 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

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提交、解密等相关事宜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桂林市社会福利院

地址： 桂林市秀峰区福利路 1 号

项目联系人： 胡科长

项目联系方式： 0773-2563911/0773-256391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桂林市临桂区临桂镇老街（原桂林市旺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内）

联系方式： 0773-588928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华、李冬春

电 话： 0773-5889288

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6-G1-990109-GXSC
2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6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及投标费用	6.1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6.1.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投标人（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人入驻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投标人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投标人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投标人客户端，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6.2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采购预算金额及投标报价	<p>15.1 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u>700000.00元</u>，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作投标无效处理。<b>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应当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b></p> <p>15.2 投标报价</p> <p>15.2.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p> <p>15.2.2 投标人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5	16.1	投标有效期	<p>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p>
6	17.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	<p>17.1.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必须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招标文件的获取操作。</p> <p>17.1.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17.1.3 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1.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采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响应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1.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p>

			收。
7	17.2	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p>17.2.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p> <p>17.2.2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 CA 证书签章。</p> <p>17.2.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自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 CA 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p>
8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p>18.1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p> <p>18.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p>
9	19.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19.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19.1.2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p>
10	19.2	投标文件解密	<p>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5 月 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b>可以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号政采开标仓（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b>，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投标无效处理。</p>

11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20.1.1 开标时间：2026年5月7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p> <p>20.1.2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方式：<b>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号政采开标仓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b>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p>
12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p>23.1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p> <p>23.2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通过电脑随机抽取。</p>
13	2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14	31	中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p> <p>（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p>
15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信息，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p> <p>32.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线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p>

16	33	履约保证金	<p>33.1 合同签订时，中标人应按合同金额的___/%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事项后（中标人承诺免费保修满）且不存在争议的，采购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___/  开户银行：___/  账 号：___/</p> <p>33.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及《广西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20〕89号）的要求，降低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费用。本项目中标投标人如为小、微企业的，则免收履约保证金。</p> <p>33.3 根据《桂林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市财采〔2020〕24号）第四条的规定，履约验收完成后支付款项的项目，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17	3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八个工作日内。中标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	34.3	合同备案存档	<p>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中进行备案。</p> <p><b>注：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注册的成交投标人可在发出成交通知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服热线：95763。</b></p>
19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向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20	3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1	38	监督管理机构	桂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3-2862142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桂林市社会福利院听觉综合训练及智慧康复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LZC2026-G1-990109-GXSC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6 第三章《货物采购需求》中标注★号项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将作为技术性能评分的重要依据。**

###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5. 投标人资格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条。

### 6. 投标费用

#### 6.1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6.1.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投标人（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人入驻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投标人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投标人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投标人客户端，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6.2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9. 特别说明**

9.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本项目各分标的核心产品详见第三章《货物采购需求》。

9.2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5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自然人）所拥有。

### **10. 询问、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0.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3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投诉。

10.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0.5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0773-5889288；  
通讯地址：桂林市临桂区临桂镇老街（原桂林市旺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内）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货物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自行登录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l.zfcg.zcy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查询，不足十五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同时，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投标人应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考虑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未登录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查看澄清或者修改的，造成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5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2.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 13.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1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3.1.2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投标人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5）投标人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表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或是第三方审计的；若投标人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6）投标人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13.1.3 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售后服务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货物采购需求要求提供）；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7) 履约能力（根据评标方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①投标人相关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②投标人 2023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时间等内容】（如有，请提供）；

(8) 政策功能（节能、环保）相关证书复印件（根据评标方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①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②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 CA 证书签章，否则投标无效；其中“必须提供”的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的，可使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无个人 CA 证书签章或手写签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采购预算金额及投标报价

15.1 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 条。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应当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5.2 投标报价

15.2.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2 投标人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2.3 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系统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所需要的所有辅材及附件、配套设备、项目其他材料费用、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文件，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 **17.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

17.1.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必须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招标文件的获取操作。

17.1.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7.1.3 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1.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采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响应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1.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17.2 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17.2.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17.2.2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 CA 证书签章。

17.2.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自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 CA 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

##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18.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19.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投标文件解密

### 19.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9.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

19.1.2 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

19.1.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9.1.4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19.2 投标文件解密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后30分钟内（2026年5月7日上午09时30至10时00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7号政采开标仓（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现场提交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以通知时所告知的电子邮箱地址为准）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投标无效处理。

## 四、开标

### 20. 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1.1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

20.1.2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

20.1.3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20.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1. 开标准备及开标程序

#### 21.1 开标准备

21.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1.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1.2 开标程序

21.2.1 系统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自行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超时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投标无效处理。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1.2.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1.2.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等。

21.2.4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

21.2.5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21.2.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特别说明：

①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②开标后，某标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1.2.7 开标会议结束。

## 五、资格性审查

### 22. 资格性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22.3 对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现场以电话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告知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原因并做相应记录。

## 六、评标

###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23.1 评标委员会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条。

23.2 专家确定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条。

### 24.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4.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4.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4.3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5. 评标程序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组织工作；评标委员会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评审项目，签到、阅读评标工作职责与纪律，确认回避原则，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公布投标人名单；在评标期间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

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5.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对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现场以电话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告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原因并做相应记录。**

#### **25.5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线发起澄清的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证书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5.7 投标文件错误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第（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1 在采购项目出现废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等的认证意见并提出修改建议。

25.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报告。

## **26.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投标人原则**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依次按货物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培训计划及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6.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并依此类推。

## **27.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文件有效期、服务时间、售后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人未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投项目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8)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分标或未划

分分标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1. 中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人进行信用信息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线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 33. 履约保证金

33.1 合同签订时，中标人应按合同金额的\_\_\_/\_\_\_%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事项后（中标人承诺免费保修满）且不存在争议的，采购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_\_\_/

开户银行：\_\_\_/

账 号：\_\_\_/

33.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及《广西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20〕89号）的要求，降低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费用。本项目中标投标人如为小、微企业的，则免收履约保证金。

33.3 根据《桂林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市财采〔2020〕24号）第四条的规定，履约验收完成后支付款项的项目，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34. 签订合同

34.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八个工作日内。中标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 如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投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4.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政采云系统中进行备案。

**注：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注册的成交投标人可在发出成交通知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服热线：95763。**

## 八、其他事项

###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向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6. 代理服务费的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000375800100010

37.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8.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3-2862142

39.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桂林市中心支行 桂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的通知【桂人银发（2021）246号】，支持银行金融机构与政府采购投标人开展线上“政采贷”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 客服电话: 400-009-0001)。

###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

说明：

一、如本一览表中有参考品牌、型号，其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如本一览表中有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和商务响应偏离表。投标人须根据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提供一一对应的技术响应偏离表；

三、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章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四、投标人应注意下列内容：

1)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项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将作为技术性能评分的重要依据。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应答技术规格参数，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

一、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单价（元）
1	3D沉浸式智慧康复系统	1 本产品基于3D融合投影技术，通过自主研发的AI主机协同控制多台投影及音频设备，结合视觉、听觉场景融合技术，可在特定空间中构建出具备沉浸式立体感知效果的虚拟动态场景。集康复训练与情景互动功能为一体，通过创新、丰富的康复模式，实现患者各项机能协同发展，帮助患者在感觉融合、社交沟通、语言表达、情感互动等方面取得良好的效果。		1套	50000 0

	<p><b>2 软件功能</b></p> <p><b>2.1 认知训练</b></p> <p>▲2.1.1 认知训练应对用户的短时记忆、基本逻辑推理、维持注意的能力、基础生活技能进行康复训练。产品应包含不少于4个子训练模块，如：短时记忆、逻辑推理、注意力训练、生活技能等。（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1.1.1 短时记忆：本子模块要求内置不少于3个训练项目，对用户的短时记忆时间、灵活度进行训练。</p> <p>2.1.1.2 逻辑推理：本子模块要求内置不少于4个训练项目，对用户的基本逻辑能力、归纳总结能力进行训练。</p> <p>2.1.1.3 注意力训练：本子模块要求内置不少于3个训练项目，对用户的注意力持续时间、选择性注意能力、分散性注意等注意维度进行训练。</p> <p>2.1.1.4 生活技能：本子模块要求内置不少于2个训练项目，训练内容应包含用户生活中的多种生活技能。</p> <p><b>2.2 情绪情感</b></p> <p>▲2.2.1 情绪情感训练应不少于4个子模块：如感受情绪、识别情感、表达情感、抚慰情绪等。以音乐治疗相关理论为指导，让儿童在音乐和视频组合中感受情绪情感的变化，培养对情绪情感的识别力。（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2.1.1 感受情绪：本模块的视听素材分为积极和消极两部分，本模块的目标是让用户能通过视听素材去识别积极的和消极的情绪情感。</p> <p>2.2.1.2 识别情绪：本模块的音乐素材需分为五个部分，分别以红色、黄色、绿色、蓝色、紫色五种不同的颜色来划分五类不同的情绪。情绪情感的分类是抽象的，通过不同的颜色让用户更容易更直观地区分不同的情绪情感。</p> <p>2.2.1.3 表达情绪：本模块以主题划分不同的情绪，根据实际需要准备视听素材（音乐+视频）供用户选择。</p> <p>2.2.1.4 抚慰情绪：以不同主题设置视听素材（音乐+视频），让用户感受情感抚慰的作用，训练、提升用户对情感抚慰的察知、感受、识别。</p> <p><b>2.3 自然科教</b></p> <p>▲2.3.1 自然科教训练包含了5个子模块：宇宙奥秘、神奇地球、动物世界、文物古迹、风景名胜。鉴于多场景康复系统构成的沉浸式环境具有现实环境还原度高的特点，本模块内置60个以上的视听素材为用户展示自然风光，鼓励用户在沉浸式环境中与儿童、教师进行社交互动，同时也能作为其它模块的训练背景。（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p>		
--	--	--	--

	<p>2.3.1.1 宇宙奥秘</p> <p>本模块要求内置不少于三类视听素材：本模块内置两大类视听素材：太空探索、行星与天体等。</p> <p>2.3.1.2 神奇地球</p> <p>本模块要求内置两大类视听素材：自然景观、四季变化等。</p> <p>2.3.1.3 动物世界</p> <p>本模块要求内置五大类视听素材：海洋生物、食草动物、食肉动物、动物观园等。</p> <p>2.3.1.4 文物古迹</p> <p>本模块要求内置四大类视听素材：中国古迹、亚洲古迹、欧洲古迹、美洲古迹等。</p> <p>2.3.1.5 ) 风景名胜：本模块要求内置五大类视听素材：中国风光、亚洲风景、风景名胜、欧洲风光、美洲风景、非洲景观等。</p> <p><b>2.4 生活场景</b></p> <p><b>▲2.4.1 产品应符合可模拟现实场景演练的目标，包含且不限于了课堂、医院、餐厅、超市、动物园、街道、火灾、天气等8个场景，不同的场景搭配现实生活中的视听素材、图片，使儿童在逼真的环境中熟悉特定的生活场景、学习生活常识、泛化社交技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b></p> <p>2.4.1.1 课堂：本场景包含安坐、规则、合作等场景，可帮助儿童掌握进入课堂所需的先备技能，提前熟悉课堂基本规则，更快融入课堂环境。</p> <p>2.4.1.2 医院：本场景可辅助儿童了解看病流程，并学习如何在医院的情景中回答个人信息、命名和区分身体部位、了解身体内部构造、进行声音响度练习、学习急救知识等。</p> <p>2.4.1.3 餐厅：本场景通过仿真展示合适和不合适的餐桌行为，可帮助儿童学习餐桌礼仪、养成良好的进食习惯，并在训练中学习餐厅中会出现的人物和职业、练习点餐情景的对话、认识常见食物及其特征、积累描述食物的词汇、鼓励用户谈论食物并表达自己的感受等。</p> <p>2.4.1.4 超市：本场景可帮助儿童学习购物流程、如何扫码结账、常见物品分类（水果、蔬菜、生活用品等）、主动发起和回应对话等必备的生活和社交技能。</p> <p><b>▲2.4.1.5 动物园：本场包含购票、参观等场景，可通过互动训练任务，辅助儿童熟悉动物园环境、了解游园的基本注意事项、建立安全意识等。（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b></p> <p>2.4.1.6 街道：本场景包含过马路、过马路(无互动)、认盲区等场景，通过仿真现实街道，同时融入了基本的交通规则如：红绿灯变化、车辆行驶的规则、人行道的设置等，让儿童学习如何过马路、学习交通安全知识，同时知晓出现交通意外的严</p>		
--	--	--	--

	<p>重后果，增强用户的生活自理、出行的能力，在街道场景中泛化基本社交技能。</p> <p>▲2.4.1.7 火灾：本场景包含视频+课程，通过仿真展示火的用途、火的危害合适和预防火灾、火灾逃生，让儿童了解火的两面性，可帮助儿童建立“安全用火”和“科学逃生”的意识和能力。（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4.1.8 天气：本场景包含天气、季节、时间，通过仿真的视频场景，生动直观的街道变化，帮助儿童认知天气、季节和时间，并理解它们如何影响日常生活，从而建立对世界运行规律的基本认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5 语言训练</p> <p>2.5.1 本模块要求包含不少于四个子模块：前语言唤醒、声音辨识、语言理解、发声训练、中控平板配套语言训练。通过模仿动作、听口令做动作、强化发音、仿说句子、互动社交等训练方式，促进儿童语言发音能力，使儿童理解语言中的意义以及能够表达。</p> <p>2.5.2 前语言唤醒：通过游戏的形式，让用户感受语言的发音、音调、音色等基础细节，培养用户对语言的基础感受能力、兴趣，要求内置不少于 2 款语音识别游戏。</p> <p>2.5.3 语言理解：通过不同的游戏，模拟各种不同的生活场景，训练用户在不同环境下的语言理解能力，要求内置不少于 4 款语言理解游戏。</p> <p>2.5.4 声音辨识：通过考察、训练用户的声音察知、辨识能力，通过小游戏，让用户熟悉不同声音的区别，培养对感知不同声音的兴趣，要求内置不少于 2 款语音理解游戏。</p> <p>2.5.5 发声训练：在言语发声过程中，需要瞬间吸入大量的气体并维持平稳的呼气，用较小的气流来维持足够的声门下压，要求呼气运动和吸气运动相互协同和拮抗，要求内置不少于 2 款呼吸发声训练游戏。</p> <p>2.5.6 中控平板配套语言康复训练</p> <p>2.5.6.1 前语言唤醒：前语言唤醒是通过训练的形式，让用户感受语言的发音、音调、音色等基础细节，培养用户对语言的基础感受能力、兴趣。</p> <p>2.5.6.2 听能训练：听能训练功能：包含听觉察知、语音识别训练、听觉记忆训练三大功能。</p> <p>2.5.6.3 听觉察知应不少于四个功能模块，如：声音启蒙训练、音乐察知、情景察知、听觉基础训练等。</p> <p>2.5.6.4 语音识别训练应不少于四个功能模块，如：韵母识别、声母识别、声调识别、词语识别训练等。</p> <p>2.5.6.5 听觉记忆训练功能：训练应分为低阶、高阶两个阶段，每个阶段不少于 5</p>		
--	---	--	--

	<p>个难度级别，训练内容为每回合训练随机生成，拥有语速调节和背景噪音功能，且不少于 3 档语速、3 种信噪比与 4 类背景噪声。</p> <p>▲2.5.6.6 一项记忆：应包含≥25000 个不同的词汇组合；二项记忆：应包含≥300000 个不同的词汇组合；三项记忆：应包含≥1000000 个不同的词汇组合；四项记忆：应包含≥1000000 个不同的词汇组合。（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5.6.7 句型训练</p> <p>▲2.5.6.7.1 简单句：应包含≥30 个句式，≥5000 个例句，训练内容为每回合随机生成，每个句式有不少于 20 种词汇搭配，具备图片填空与仿说训练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5.6.7.2 复合句：应包含≥50 个句式，≥80000 个例句，训练内容为每回合随机生成，每个句式有不少于 20 种词汇搭配，具备图片填空与仿说训练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b>3 系统兼容</b></p> <p>★3.1 支持不同品牌的成像设备组合和排列模式；</p> <p>★3.2 可根据不同场地面积对成像设备画面进行旋转、垂直与水平混和等；</p> <p><b>4 课程体系</b></p> <p>▲4.1 产品应根据系统中所涵盖的训练模块，提供不少于 50 项系统课程教案，课程教案应覆盖认知、语言、情绪、自然科教、生活场景等五大内容。（需提供对应教案佐证材料（封面和目录等））</p> <p>4.2 产品应根据用户使用的实际情况，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提供不少于 5 年的系统软件、康复训练内容、课程教案免费升级服务。</p> <p>4.3 产品应根据用户实际使用情况，提供不少于 1 次的使用培训。培训应包含产品使用培训、课程教案编写等内容。</p> <p><b>5 安装调试</b></p> <p>★5.1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用户方提供的硬件成像产品，按照功能教室的使用面积对多场景康复系统进行调试及画面修正，并提供相关调试设备和辅助线材。</p> <p><b>6 硬件配置</b></p> <p>★6.1 互动交互捕捉雷达设备 4 台</p> <p>6.1.1 测量半径：0.05-18m((黑色物体 8m), 采样频率：32khz</p> <p>6.1.2 扫描频率：10hz, 角度分辨率：0.12° , 测距精度：±30mm</p> <p>6.1.3 测距分辨率：13mm, 防护等级：IP65, 抗环境能力：&gt;80000Lux</p> <p>6.1.4 扫描范围：360° , 供电电压：单独供电 5V, 工作温度：-10℃至 50℃</p> <p>6.1.5 传输接口：支持 10/100/1000 以太网接口传输。</p>		
--	---	--	--

		<p>★6.2 场景控制设备 1 台 内置中控软件，可远程控制多场景康复系统的开关、音高、播放/暂停等操作。</p> <p>★6.3 激光成像设备 5 套</p> <p>6.3.1 激光光源技术，固有分辨率：<math>\geq 1920*1200</math>。</p> <p>6.3.2 投影技术：采用 3LCD 技术，液晶板尺寸<math>\geq 0.64</math> 英寸。</p> <p>6.3.3 整机功率：正常模式<math>\leq 300W</math>，重量：<math>\leq 5.5kg</math>。</p> <p>6.3.4 亮度<math>\geq 5000</math> 流明，对比度<math>\geq 5000000:1</math>；寿命<math>\geq 20000</math> 小时。</p> <p>6.3.5 接口配置： 输入接口：VGA*1，HDMIin*2，Video*1，Audioin*1，Audioin (RCA*2) *1，USB-A*1，USB-B*1，RJ45*1； 输出接口：VGA*1，Audioout*1； 控制接口：RS232*1，USB-B*1，LAN*1；</p> <p>6.3.6 整机外壳防护等级试验<math>\geq IP5X</math>。</p> <p>★6.4 并行图象处理器 2 台 多核处理器，8G 内存，500G 固态硬盘，高分辨率显卡。</p> <p>★6.5 短焦镜头 2 台</p> <p>▲7 场景 1:需支持平板作为中控端，可远程控制 3D 沉浸式教室软硬件开关、音高、播放/暂停等操作。（需提供平板中控端远程操控实拍视频图片或者视频截图，要求必须包含“硬件开关、音高、播放/暂停”操作。）</p> <p>▲8 场景 2:需支持可现实场景演练，包括且不限于课堂、超市、动物园、医院、餐厅、街道等场景，视听素材、图片均采集自现实生活，使用户在逼真的环境中熟悉特定的生活场景、学习生活常识、泛化社交技能。（需提供相关功能实拍视频图片或者视频截图，要求必须包含“课堂、超市、动物园、医院、餐厅、街道”场景。）</p> <p>▲9 场景 3:需提供感受情绪、识别情感、表达情感、抚慰情绪等功能,支持利用投影系统构成的沉浸式环境，以音乐治疗相关理论为指导，让儿童在精心挑选的音乐和视频组合中感受情绪情感的变化，培养对情绪情感的识别力。（需提供相关功能实拍视频图片或者视频截图，要求包含“感受情绪、识别情感、表达情感、抚慰情绪”。）</p>		
2	听觉综合训练系统	<p>一、产品综合： 听觉综合训练仪产生音色、旋律、节奏变幻融为一体的特殊声波信号，通过 2.4G 高保真无线立体耳机传导，激活患者处于“休眠”状态的神经细胞，找到并理顺被扭曲的听觉应答区域，从而起到唤醒、催进、激励、安宁、抚慰、宣泄等精神心理作用，达到改善听觉障碍、行为紊乱及情绪失调的目的，获得和人际交流达不到的效果。</p>	1 套	20000 0

	<p>二、主要参数</p> <p>1、产品参数：</p> <p>(1) 10.4 寸真彩触摸屏；</p> <p>(2) 豪华推车设计，使用专用 ABS 材质，安全可靠；</p> <p>(3) 左右声道，独立控制，操作带提示音，电阻式触摸屏，自带锁屏功能；</p> <p>★(4) 年龄分组：四岁以上；四岁以下。</p> <p>(5) 2.4G 无线技术，采用 2.4G 发射模块，传输速度快，10 米无障碍穿透，配置 2.4G 高保真无线立体耳机。</p> <p>2、产品性能特点：</p> <p>▲(1) A 模式：过滤频点：250HZ、500 HZ、750 HZ、1000 HZ、1500 HZ、2000 HZ、3000 HZ、4000 HZ、6000 HZ、8000 HZ、10000 HZ 、12000HZ ±10%，频点范围越广，过滤的频点越有针对性和选择性。软件过滤超过敏频率，让患者聆听舒适的信号，从而提高患者的听觉统合能力。（<b>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说明相关功能</b>）</p> <p>▲B 模式：操作人员在 A 模式基础上，设有 20 首曲目，可设定频点过滤或频点衰减，使治疗更有针对性，使效果达到极佳状态。（<b>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说明相关功能</b>）</p> <p>(2) 音频强度：12 个等级，+/-5dB，数字化控制。</p> <p>▲(3) 核心输出技术：全 2.4G 发射模块，无损传输，双向传播，抗干扰性强，传输距离远，耗电少；可以在 15 米距离内接触到接收点，可以绕过障碍物，甚至可以隔一堵墙，确保高保真音乐传输，360° 全方位接受，极其灵活方便，适合不同性格不受限制地自由状态使用。（<b>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说明相关功能</b>）</p> <p>(4) 频率响应：10HZ-22000HZ；内置 CD 解码技术。</p> <p>▲(5) 输出端口：多路 2.4G 无线耳机输出，可满足 3 个儿童同时使用，也可根据用户需求再拓展；结合儿童使用场景，要求接收信号的耳机为无线耳机；（<b>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说明相关功能</b>）</p>		
<b>二、商务要求</b>			
<p>★<b>交付使用期及地点</b></p>	<p>1、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并交付使用。</p> <p>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p>★<b>质量保证期</b></p>	<p>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技术培训。</p> <p>2、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3 年，软件部分终身免费维护。</p>		

<p><b>★售后技术服务要求</b></p>	<p>1、服务承诺：考虑到售后服务质量保障，确保能即时得到响应，若报修，供应商须在 2 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4 个小时内按国家及行业标准排除故障。</p> <p>2、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技术培训。</p> <p>3、免费保修期内设备维修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p>
<p><b>★验收要求</b></p>	<p>1. 供应商所供货物为厂商原装全新正品，供货时必须出示原厂供货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p> <p>2. 供应商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逐项现场验收，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有异议，将交由国家认可并具检验检测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邀请相关专家进行实际检验，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3、采购人有权要求按照招标文件条款对第一中标候选人所提供产品进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功能测试、参数性能测试），所产生的邀请专家和相关人员及检验费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b>★其他要求</b></p>	<p>1、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系统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所需要的所有辅材及附件、配套设备、项目其他材料费用、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p><b>注：本项目为适用场景化布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封窗、隔墙、现场改造及其他配套施工内容，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b></p> <p>2、中标供应商不得在安装过程中以材料不足或不含某个材料为由要求采购人增加费用。</p> <p>3、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免费培训采购方技术人员，培训时间不得影响采购方单位正常的业务开展工作，培训效果要达到采购方技术人员学会为止，培训地点由采购人指定。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p>
<p><b>★注意事项</b></p>	<p>1.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投标总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以上标注★号项和标注▲号项的条款为本项目重要指标参数，将作为设备性能技术验收依据，后期设备验收和采购参数不符合技术规格采购人有权退货。</p>
<p><b>★付款方式</b></p>	<p>本项目无预付款，在整个系统软硬件安装并培训完成及系统正常使用后采购方组织验收小组成员对系统技术参数功能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全额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向财政申请拨款付款。</p>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投标文件评审（初步评审）

1.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二、投标文件评审（详细评审）

（一）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三）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四）评标方法：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五）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1、价格分……………满分 30 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且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投标报价×（1-20%）；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执行，具体划分标准见《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③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进入详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30 分。

评标基准价

$$(5) \text{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 分}$$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货物性能分.....满分 36 分**

供应商拟投入的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6 分，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条款未能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要求，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人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3、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12 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比较后，进行独立打分。

一档（4 分）：项目实施和管理方案基本可行，管理控制手段、项目人员配置等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项目实施和管理方案可行，管理控制手段、项目人员配置等内容满足项目需求，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有人员安排。

三档（12 分）：项目实施和管理方案合理可行，提供有针对性的实施内容，合理的开发策略与计划，科学详细的实施进度安排；有着完善、严格规范的项目过程管理与质量控制、进度控制等方案；项目人员组成合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人员安排细致、组织周密。提供有针对性的项目风险管理及应对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方案等，对实施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化的建议。

注：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4、培训计划及方案分.....满分 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1. 培训目标: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设备的操作使用、日常维护和解决常见故障；2. 培训对象:设备操作员；3. 培训内容:①培训提纲及流程；②产品的基本结构；③主要部件的构造；④日常使用操作；⑤保养与管理；⑥常见故障的排除及紧急情况的处理。)进行评定。

一档(2 分) 培训方案与培训目标、培训对象贴合程度较低，培训内容缺失较大或内容存在明显不足；

二档(4 分) 培训方案能够达成培训目标、贴合培训对象实际需求，未能完全满足培训内容或存在欠缺；

三档(6 分) 培训方案能够达成培训目标、贴合培训对象实际需求、满足培训内容全部要求。

注：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12 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售后服务内容、②响应方式、③响应时间（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④故障解决方案、⑤用户回访、⑥技术人员保障），评委根据所有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一档（4分）：方案内容有缺漏（少于上述6项）；

二档（8分）：方案内容无缺漏（上述6项），方案内容不合理，售后服务内容承诺符合项目要求、响应方式单一、响应时间不合理、没有具体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故障解决方案不详细、用户回访时间安排不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采购要求；

四档（12分）：方案内容无缺漏（上述6项），方案内容全面完整且合理可行，售后服务内容承诺详细完整且合理、响应方式完整、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故障解决方案详细全面且合理有效、用户回访时间安排合理；能确保项目服务质量，能针对项目特性提出专业有效的方案，能很好满足项目采购要求。

注：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 **6、业绩分……………满分2分**

投标人2023年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此项满分2分。（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时间等内容）；

#### **7、政策功能分……………满分2分**

（1）节能产品分：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0.5分，满分1分。非节能产品的不得分。

（2）环境标志产品分：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0.5分，满分1分。

**（八）总得分=1+2+3+4+5+6+7**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依次按货物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培训计划及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并依此类推。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_\_\_\_\_ (采购人)

乙方: \_\_\_\_\_ (中标投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 1. 合同标的

项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2							
...							
N							
合 计							

#### 2. 合同金额:

2.1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 \_\_\_\_\_人民币(¥ \_\_\_\_\_元)

2.2 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系统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所需要的所有辅材及附件、配套设备、项目其他材料费用、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注:本项目为适用场景化布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封窗、隔墙、现场改造及其他配套施工内容,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_\_\_\_\_ (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货物采购需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质量标准：产品符合设备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

###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合格交付使用。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为全新的原装正品，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核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有异议，将交由国家认可并具检验检测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邀请相关专家进行实际检验，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2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乙方负责免费安装、调试；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接到故障通知后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响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修复完毕，未能修复的提供相应的替代产品予甲方使用。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检查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定期回访检查维修，提供终身服务。
4. 所中标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正货（原厂标配），满足本项目需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的设备。

####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无

#### **第十一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在整个系统软硬件安装并培训完成及系统正常使用后采购方组织验收小组成员对系统技术参数功能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全额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向财政申请拨款付款。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若某方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所有维权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等。

4.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继续履行会扩大守约方损失除外）。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桂林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桂林市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两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

合同原件送桂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

项目编号： \_\_\_\_\_ ；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晟昌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名称： \_\_\_\_\_ ；

投标人地址： \_\_\_\_\_ ；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投标日期： \_\_\_\_\_ ；

#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4、投标人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5、投标人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表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或是第三方审计的；若投标人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6、投标人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售后服务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货物采购需求要求提供）；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7、履约能力（根据评标方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1）投标人相关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投标人2023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时间等内容】（如有，请提供）；

8、政策功能（节能、环保）相关证书复印件（根据评标方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1）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

供)；

11、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格式）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附件：

###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投标）

致：×××××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年\_\_月\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自然人除外)；

注：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声明函（格式）

致：×××××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不属于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投标人 2024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

流量表，三表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或是第三方审计的；若投标人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必须提供)；

6、投标人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格式）

#### 1.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号	货物名称	招标采购需求（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情况
1				
2				
3				
...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①投标人应对照《货物采购需求》表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在本表的“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技术参数要求的承诺）”栏中进行逐条内容响应，并在“响应偏离情况”栏注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对应填写偏离情况说明。

②本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并加盖投标人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

## 2. 商务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号	条款名称	招标采购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①投标人应对照《货物采购需求》表中商务要求的内容在本表的“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商务要求的承诺）”栏中进行逐条内容响应，并在“响应偏离情况”栏注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对应填写偏离情况说明。

②本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并加盖投标人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

3.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4.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标方法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 “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货物采购需求要求提供）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7. 履约能力（根据评标办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1）投标人相关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投标人 2023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时间等内容】（如有，请提供）；

8. 政策功能（节能、环保）相关证书复印件（根据评标办法自行提供）（如有，请提供）

（1）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

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①属于中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执行，具体划分标准见第四章评标办法中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以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为准；②如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③如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证书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货物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属行业均为 工业。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②如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则必须提供）；

③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必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CA 签章)]:

日期:

11.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如有，请提供）

附件：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 邮编：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